

沈澄紀念獎學金委員會

二零二零年度年報

1. 本年度委員會接到六宗有關資助的申請。申請人均希望報讀英國中殿律師學院的訟辯課程，六位申請人都符合資格，其中五位在香港接受中學教育，兩位為香港大學法學學士、一位為香港中文大學法學學士，他們都曾赴笈海外著名學府，如牛津、劍橋或哈佛，另一位則曾就讀北京大學，申請人年齡由廿三至三十歲。
2. 經審閱錄影面試後，邀請了三位申請人於七月三十日進行面試。他們在面試中表現良好，善於詞令，給評判留下深刻的印象，真是實至名歸。鄭欣琪擁有社會科學（政治學與法學）一級榮譽學士、法學一級榮譽學士、環球政治學及外交學理學碩士及法學碩士資格。羅蔚山持法學一級榮譽學士及法學碩士學位。陳建同以優等成績取得經濟學理學士及法學文學士資格。
3. 進行面試時，委員會明白到獎學金的精神是表揚已故沈澄法官的崇高品格和操守，公會希望透過頒授獎學金，培育有優秀潛能的大律師新血。
4. 委員會考慮到個別申請人的經濟狀況，獎學金的金額雖不劃一，但並非顯示成績的差異。鄭欣琪和羅蔚山各獲頒發七萬五千元的獎學金，而陳建同則獲頒發三萬五千元的獎學金。
5. 委員會十分感謝在二零二零年度，丘揚萬、卓元暢、梁允信、黃紀怡、盧君政、唐思佩、雷天恩、陳志剛、林展程、林欣琪合共捐出了十四萬五千

元，他們都是曾獲頒獎學金的公會會員，委員會十分感謝他們的回饋及支持。另一方面，海外的訟辯訓練課程，費用愈來愈高，若沒有公會執委會、會員及以往獎學金得主的捐獻，恐怕沈澄紀念獎學金難以繼續資助有潛質的會員到海外學習訟辯技巧，委員會在此衷心感謝他們的支持。

委員會成員:

郭美超法官 (主席)

馮柏棟 資深大律師

金貝理大律師

沈澄紀念獎學金委員會主席

郭美超法官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